       区留守儿童（困境未成年人）

调查评估报告

未成年人姓名：

委托单位：

承接单位：

调查员：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  **本**  **情**  **况**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年龄） |  |
| 民 族 |  | 健康状况 |  | 就  读  学  校 |  |
| 户口类别（农业、非农、无户籍） |  | 身份证号 |  | | |
| 户籍所在  地 |  | | 现 居  住 地 |  | |
| 儿 童  类 别 | （1）□留守儿童；  （2）□儿童生理困境（重病；重残；罕见病；艾滋病等）；  （3）□儿童行为困境（—涉诉涉罪轻微违法犯罪，如偷盗、强奸、猥亵、吸毒、故意伤害等）；  （4）监护困境儿童：  □监护不当（遭受家暴、虐待、遗弃 、忽视、侵害）；  □监护缺失（包括①孤儿：指父母双亡；②事实孤儿：父母双方或一方健在，但均无监护能力。类似情况有服刑、吸毒人员未成年人子女；父母双方失踪或改嫁或重病或重残、父母一方失踪，另一方重病或重残等多种不同类型）；  □监护不足（家庭贫困儿童、无户籍儿童和留守儿童） | | | | |
| 监 护  能 力 | （主要包括①较好：委托监护人较好履行监护职责，儿童生活、教育、身心健康等方面得到较好保障；②一般：委托监护人能基本履行监护职责，儿童生活、教育、身心发展等方面得到基本保障，但未成年人有产生行为偏差、心理失衡等情况的潜在风险。③差：无人监护、父母一方外出务工另一方无监护能力或委托监护人监护教育能力不足，儿童生活、教育、身心发展得不到有效保障，极易或已经出现行为偏差、心理失当、辍学、外出流浪乞讨等非正常情况。） | | | | |
| **情况综述** | | (主要包括困境未成年人姓名、出生年月、困境情况、抚养者基本情况及家庭基本状况) | | | | | |
| **客观陈述** | | （主要是对访谈过程中困境未成年人的言语、表情、情绪情感、事件陈述等内容的客观陈述） | | | | | |
| **个体评估** | 身体伤害  与  卫生健康 | （主要是通过了解和观察，对困境未成年人的身体伤害与卫生健康状况以及基本卫生情况的客观陈述，并评定风险等级、医学伤情鉴定，并附上照片） | | | | | |
| 心理状况 | （主要是通过了解和观察，运用适用于该类未成年人个体心理情况评估指标，对困境未成年人的心理状况进行客观陈述，附上心理测量结果。） | | | | | |
| 行为表现 | （主要是通过了解和观察，运用适用于该类未成年人个体行为情况评估指标，对困境未成年人的行为表现进行客观陈述，并评定风险等级） | | | | | |
| **家**  **庭**  **评**  **估** | 家庭生态系统情况 | （主要包括父母基本信息、身体及心理情况、婚姻情况、就业情况、家庭经济情况、居住环境、邻里关系等，结合其抚养人陈述、社工观察、他人表述信息，对困境未成年人所处家庭生态系统的客观陈述） | | | | | |
| 资源支持情况 | （主要包括是否享有低保、临时救助、医疗救助、住房救助、福利补贴、孤儿养育津贴、教育救助、慈善救助及其他社会资源救助，救助持续时间等情况） | | | | | |
| 照护情况 | （主要包括抚养人基本情况，通过观察、抚养人陈述等综合评定出，该抚养人在对困境未成年人的抚养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和问题） | | | | | |
| **学校社区评估** | 就学情况 | （主要是陈述困境未成年人是否在校就读，如在校就读，在校表现情况，同学、老师的评价等） | | | | | |
| 社会  交往  状况 | （主要是对困境未成年人所处的亲戚、同辈群体以及社区支持情况的客观陈述） | | | | | |
| **综**  **合**  **评**  **估**  **意**  **见** | 监护  人监  护能力评  估 | 1.  经济能力  2.  教育能力  3.  亲职方式  4.其他风险情况 | | | | | |
| 帮  扶  建  议 | （综合判定该未成年人风险等级、风险较低的未成年人转为高风险困境未成年人的几率高低，并根据根据对上述维度指标的风险等级评估，制定有针对性的专业帮扶建议） | | | | | |
| **社工事务所意见** |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备注：照片、资料